

预算项目(政策)绩效自评表 (2025年度)																	
项目(政策)名称			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														
主管部门			抚顺市卫生健康委员会-														
实施单位			抚顺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本级-														
项目预算金额（万元）			4		全年执行数（万元）			0.18			执行率			4.6%			
年度总体目标	年初设定目标						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在实际工作中加强资金使用管理，对需要救治的孕产妇及新生儿危重程度、贫困情况、费用使用的合理性及进行严格审核，切实保障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得到及时救治。									2025年我市实际发生一例危重、贫困孕产妇救治病例，经专家评审符合救治条件，予以救治。全年无孕产妇死亡，新生儿死亡率低于妇儿两纲目标要求。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目标值			全年完成值	完成程度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					改进措施
				运算符号	内容	度量单位					经费保障	制度保障	人员保障	硬件条件保障	其他	原因说明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危重孕产妇得到及时救治率	=	100	%	100	100%	12.5	12.5							
			危重新生儿得到及时救治率	=	100	%	100	100%	12.5	12.5							
		质量指标	危重新生儿符合资金使用标准达标率	=	100	%	100	100%	12.5	12.5							
			危重孕产妇符合资金使用标准达标率	=	100	%	100	100%	12.5	12.5					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可避免危重新生儿死亡发生率	=	0	%	0	100%	20	20							
绩效指标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可避免危重孕产妇死亡发生率	=	0	%	0	100%	20	20							
指标自评得分小计			90			预算执行率得分			0.46		减分项		31.46	绩效自评总得分			59